

股票代码：600858

股票简称：银座股份

编号：临 2011-02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6 月 24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文生先生召集，应参会董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名，同时监事会成员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参会董事审议表决，会议以全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有关制度中相应条款的修改。

2. 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张文生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推荐刘希举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3. 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定于 2011 年 7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9：00 时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事项

1. 会议通知：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 召开时间：2011 年 7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9:00

3. 股权登记日：2011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五）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 22 号中银大厦 20 层 公司大会议室

5.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7. 会议出席对象

(1) 凡 2011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是
2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否
	张文生先生不再担任董事 选举刘希举先生担任董事	

(三) 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1. 登记方法：

法人股东应持有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11 年 7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4:00-16:30。

3. 登记地点：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联系电话：0531-86988888、83175518

联系传真：0531-86966666

联系人：张美清、杨松

邮编：250063

（四）注意事项

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五）法律见证

拟聘请有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附件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附件二：刘希举先生简介；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2日

附件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工商登记部门有关规范的要求，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项目。

现拟对公司章程据此作相应修改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规定，“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对外投资及管理；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预包装食品、冷冻（藏）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首饰加工及销售；国内广告业务；备案范围进出口业务；会议、展览服务；房屋场地租赁；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服务；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音像制品出租零售；隐形眼镜及护理用液销售；图书期刊出租零售。”

现拟修改为：“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对外投资及管理；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预包装食品、冷冻（藏）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首饰加工及销售；国内广告业务；备案范围进出口业务；会议、展览服务；房屋场地租赁；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服务；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音像制品出租零售；隐形眼镜及护理用液销售；图书期刊出租零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附件二：

刘希举先生简介如下：

刘希举，男，汉族，1954年12月出生，山东滕州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近五年来曾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4月至今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 / 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张文生先生不再担任董事 选举刘希举先生担任董事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前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1 年____月____日